

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已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并电话确认。会议应到董事 12 人，实到 12 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陈向东先生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25。

表决结果：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、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30 日